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今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迈迪卡”)及公司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已于近日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迈迪卡于2018年6月26日将质押给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1,870万股公司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迈迪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14.57%；同日，沈广仟先生将质押给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1,000万股公司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沈广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11.17%。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持有股份比例
迈迪卡	是	1,870	2018年4月20日	2018年6月26日	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14.57%
沈广仟	是	1,000	2017年12月29日	2018年6月26日	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11.17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迈迪卡持有公司股份128,32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0.28%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迈迪卡持有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

态的股份共计 107,62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3.8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39%；沈广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9,53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13%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沈广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78,94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8.1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63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6 月 27 日